

摊位租赁合同(大全5篇)

合同的签订对于维护劳动者的权益、促进劳动关系的稳定具有重要意义。那么合同应该怎么制定才合适呢?下面是小编带来的优秀合同模板,希望大家能够喜欢!

摊位租赁合同篇一

承租人(乙方):

一、摊位位置及租金、租期等

第一条:乙方承租甲方号摊位,面积平方米,门、窗、锁、隔断、防护栏、水、电、墙面等设施完好无损,用途以营业执照核准的经营范围为准。

第二条:租赁期限自xx年7月xx年7月 9日止,共计五年。

第三条:摊位租赁费为每年人民币大写壹万肆千元整,小写4000.00元;租赁费按年缴纳,首期租金于本合同签订之日起交付,余下交费日期为每年的9月xx年内出现~2起影响较大,给一户农民造成200元以上或几户农民造成 000元以上损失拒绝赔偿、或拒不接受有关部门正常管理的。

第十四条:除本合同第十三条之规定,甲、乙双方因自身原因需提前解除合同的,应提前60日书面通知对方,经协商一致后可以解除本合同。

四、其他违约责任

第十五条:甲方不能按时交付摊位或因甲方原因提前终止合同,甲方每天赔偿乙方人民币伍十元。

第十六条:若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致使本合同解除的,甲

方不退还合同期内的摊位租赁费及其它费用;合同到期乙方不再租用时应该及时将摊位腾出, 否则应该每天赔偿甲方人民币伍十元。

第十七条: 乙方未按照约定支付租金的, 应每日向甲方支付迟延租金5%的违约金。

第十八条: 因不可抗力或其他不可归责于双方的原因, 使本合同无法继续履行, 本合同自动解除, 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但甲方应减收相应的租金用及退回保证金。

五、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第十九条: 租赁期满乙方如无违约行为的, 则享有在同等条件下对摊位的优先租赁权, 如乙方无意续租的, 应在租赁期满前30日内书面通知甲方;乙方有违约行为的, 是否续租由甲方决定。

第二十条: 本合同履行期内种子市场所有权发生变动的, 不影响本合同的效力。

第二十一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 双方应该协商解决, 可以签订补充合同, 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二十二条: 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 甲方制订的种子市场的治安、卫生、营业时间等各项规章制度, 也视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但与本合同约定相违背或与国家法律、法规等强制性规定相抵触的除外。

第二十三条: 履行本合同发生的争议, 由双方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的, 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二十四条: 本合同一式三份, 甲方两份, 乙方一份。自双

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代表(签字): 乙方(签字):

摊位租赁合同篇二

摊位是用来摆货做生意的地方,对于临时摊位租赁合同你了解多少呢?以下是本站小编整理的临时摊位租赁合同,欢迎阅读。

出租方: 盘锦钻二综合市场管理有限公司(简称甲方) 承租方:
(简称乙方)

第一条 租赁场地、价格、期限

乙方自愿承租甲方钻二综合市场 东 02 号摊位, (长5.5m*宽4m)经营范围酒类, 租期 1 年, 即从20xx年 3 月 1 日起至 20xx 年 3 月 1 日止。

第二条 租金

租金共 5000 元(人民币大写: 伍仟元)实行一次性支付制, 以(现金)为租金支付方式;签合同后当日内开始交租金。

第三条 保证金

乙方在签订合同当日起向甲方交纳摊位租赁押金 1000元人民币。待乙方不租赁后一次付清押金, 不计利息。

第四条 续租

本协议续租适用以下第 2 种方式:

1. 乙方有意在租赁期满后续租的, 应提前30日书面通知甲方,

甲方应在租赁期满前对是否同意续租进行书面答复。甲方同意续租的，双方应重新签订租赁协议。租赁期满前甲方未做出书面答复的，视为甲方同意续租。

2. 租赁期满乙方如无违约行为的，则享有在同等条件下对摊位的优先租赁权，如乙方无意续租的，应在租赁期满前30日内书面通知甲方；乙方有违约行为的，是否续租由甲方决定。

第五条 甲方权利义务

1. 依法制订有关治安、消防、卫生、用电、营业时间等内容的各项规章制度并负责监督实施。

2. 协助各级行政管理机关对违反有关规定的乙方进行监督、教育、整顿。

3. 应按约定为乙方提供场地及相关配套设施和经营条件，保障乙方正常使用。

第六条 乙方权利义务

1. 有权监督甲方履行协议约定的各项义务。

2. 自觉遵守甲方依法制订的各项规章制度，服从甲方的监督管理。

3. 按期支付租金。

4. 在租赁期内的经营范围必须按市场规范要求经营，不得随意经营，一但发现一次警告，二次没收，后果自负。

5. 爱护并合理使用市场内的各项设施设备，如有造成损坏的承担修复或赔偿责任。

6. 将场地转让给第三人或和其他租户交换场地的，应先征得

甲方的书面同意，按规定办理相关手续，不得自行转让和出租，所退摊位由市场统一安排。

6. 租赁期间，乙方不得改变租赁物的用途。

7. 乙方在合同期间应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服从工商、税务等行政部门的监督管理，自觉交纳有关税费及有关费用，甲方上级管理部门对市场进行统一升级规划调整，乙方需全力配合，但甲方必须提前15天通知乙方。

8. 合同期间乙方应服从市场管理，守法经营，公平交易，不掺杂、使诈、短斤少秤、哄抬物价、强买强卖，否则甲方视情节给予警告或清退。

9. 合同期间，乙方自觉做好“三防”（防火、防盗、防毒）工作，严格按照与市场签订的消防责任书执行，甲方不负责财产保存。

1. 进行违法活动或被新闻媒体曝光造成恶劣影响的。

2. 将场地擅自转租、转让、转借给第三人，或和其他租户交换场地的。

3. 逾期30日未支付租金或水电、管理等费用的。

甲方或乙方因自身原因需提前解除合同的，应提前30日书面通知对方，经协商一致后办理解除租赁手续，并按照1000元的标准向对方支付违约金。因甲方自身原因提前解除协议的，除按约定支付违约金外，还应减收相应的租金，并退还保证金。

第八条 其他违约责任

1. 甲方不提供场地的用水、用电等设施。如果甲方提供乙方

用水、电后，致使乙方不能正常使用的，应减收相应租金，乙方有权要求甲方继续履行合同或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相应的损失。

2. 乙方未按照约定支付租金或水电等费用的，逾期交纳者，每逾期一天加收应交数5%的滞纳金，逾期十天者，甲方有权收回摊位，不退还押金。

3.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订后，乙方原则上在合同期内不得终止合同，如特殊情况可在当月底七天内向甲方提出申请，中途无故终止合同者，甲方将扣除乙方租金的50%作为违约金。

4. 合同期间，由乙方自觉实行摊位经营场所“三包”（包卫生、秩序、整齐）工作，不乱丢乱泼杂物、脏水、不乱堆乱放，不占位越线，违者甲方视情节给予警告及处罚，多次违规者，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收回摊位，押金不退还。

第九条 免责条款

因不可抗力或其他不可归责于双方的原因，使场地不适于使用或租用时，甲方应减收相应的租金。如果场地无法复原的，本协议自动解除，应退还乙方保证金，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条 设施、场地的维修、保养

1. 各业户租用的摊位损坏，维修费用由各业户自行负责，各业户的水电维修由业主负责。

2. 乙方在租赁期间享有租赁物所属设施的专用权。乙方应负责租赁物内专用设施的维护、保养，并保证在本合同终止时专用设施以完好状态随同租赁物归还甲方，甲方对此有检查监督权。

第十一条 租赁场地的交还

租赁期满未能续约或协议因解除等原因提前终止的，乙方应于租赁期满或协议终止后 10 日内将租赁的场地及甲方提供的配套设施以良好、适租的状态交还甲方。乙方拒不交还的，甲方有权采取必要措施予以收回，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

本合同所称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克服、不能避免并对一方当事人造成重大影响的客观事件，比如：自然灾害如洪水、地震、火灾和风暴等以及社会事件如战争、动乱、政府行为等，乙方责任自负。

第十三条 补充与附件

本合同自双方或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正本一式 两份 份，双方各执 壹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字)： 乙方(签字)：

身份证号码： 身份证号码：

日期： 日期：

甲方(出租人)： 身份证：

乙方(承租人)： 身份证：

一、租赁期限：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二、租赁结算：

在本合同签订后，每年租金必须一次性全部付清，年租金：
元。

三、甲方承诺条款：

- 1、甲方提供给乙方租赁使用摊位，规范、整洁。
- 2、在乙方承租期内，甲方将该出租摊位产权转让给第三者后，不影响效力。乙方依据本合同享受的权利对第三方仍有约束力，到承租期届满。
- 3、在乙方承租期内，甲方不得收回摊位。
- 4、乙方承租期满，在同等条件下享有优先续租权。

共2页，当前第1页12

摊位租赁合同篇三

承租人(乙方)：

一、摊位位置及租金、租期等

第一条：乙方承租甲方号摊位，面积平方米，门、窗、锁、隔断、防护栏、水、电、墙面等设施完好无损，用途以营业执照核准的经营范围为准。

第二条：租赁期限自20xx年7月20日起至20xx年7月19日止，共计五年。

第三条：摊位租赁费为每年人民币大写壹万肆千元整，小写14000.00元；租赁费按年缴纳，首期租金于本合同签订之日起交付，余下交费日期为每年的9月20日前；以现金方式交付。除此之外，租赁期内所发生的水、电等费用也由乙方自行承

担。

第四条：本合同签订之日起，乙方应交付甲方伍千元作为履行本合同的保证金，在本合同履行期内如乙方违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否则合同期满后退回。

二、双方的权利、义务

第五条：甲方应协助各级行政管理机关对违反有关规定的乙方进行监督、教育、整顿，直至单方解除合同。

第六条：甲方应按约定为乙方提供场地及相关配套设施和经营条件，保障乙方正常经营。

第七条：除有明确约定外，甲方不得干涉乙方正常的经营活动。

第八条：甲方应对市场进行物业管理，并负责市场内的安全防范和经营设施的建设及维护，包括：建筑物(包括公共区域及租赁摊位)的管理及维修保养；水、电、气、等设备、管道、线路、设施及系统的管理、维修及保养；清洁管理；保安管理并负责市场的公共安全；消防管理等。

第九条：乙方应具备合法的经营资格，并按照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的经营范围亮证照经营。

第十条：乙方应爱护并合理使用市场内的各项设施，不允许随意改动墙、隔断、门、窗、水、电、暖气等设施，造成损坏的应承担修复或赔偿责任。

第十一条：乙方在摊位租用期间，不允许转租、转让；不允许超范围经营及制售假劣种子、农药、化肥等违犯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项目，并不得出租、转让、转借、出卖营业执照；不允许欺行霸市，随意哄抬或降低物价，扰乱市场的正常经营

秩序。

第十二条：建筑物外立面及建筑物内部非乙方承租摊位范围内的广告发布权归甲方所有，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进行广告宣传。

三、合同解除约定

第十三条：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合同，并不承担乙方任何经济损失；如给甲方或第三方造成经济损失，乙方还应该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和经济责任。

2、未按照约定的用途使用摊位，经甲方书面通知未改正的；

3、违反本合同第十一条之规定的；

4、逾期30日未支付租金的；

5、一年内出现1~2起影响较大，给一户农民造成200元以上或几户农民造成1000元以上损失拒绝赔偿、或拒不接受有关部门正常管理的。

第十四条：除本合同第十三条之规定，甲、乙双方因自身原因需提前解除合同的，应提前60日书面通知对方，经协商一致后可以解除本合同。

四、其他违约责任

第十五条：甲方不能按时交付摊位或因甲方原因提前终止合同，甲方每天赔偿乙方人民币伍十元。

第十六条：若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致使本合同解除的，甲方不退还合同期内的摊位租赁费及其它费用；合同到期乙方不再租用时应该及时将摊位腾出，否则应该每天赔偿甲方人民币伍十元。

第十七条：乙方未按照约定支付租金的，应每日向甲方支付
迟延租金5%的违约金。

第十八条：因不可抗力或其他不可归责于双方的原因，使本
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本合同自动解除，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
任，但甲方应减收相应的租金用及退回保证金。

五、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第十九条：租赁期满乙方如无违约行为的，则享有在同等条
件下对摊位的优先租赁权，如乙方无意续租的，应在租赁期
满前30日内书面通知甲方；乙方有违约行为的，是否续租由甲
方决定。

第二十条：本合同履行期内种子市场所有权发生变动的，不
影响本合同的效力。

第二十一条：本合同未尽事宜或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
议，双方应该协商解决，可以签订补充合同，补充合同与本
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二十二条：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甲方制订的种子市场的
治安、卫生、营业时间等各项规章制度，也视为本合同的有
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但与本合同约定
相违背或与国家法律、法规等强制性规定相抵触的除外。

第二十三条：履行本合同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
商不成的，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二十四条：本合同一式三份，甲方两份，乙方一份。自双
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朝阳市种子市场管理办公室

甲方代表(签字):

乙方(签字):

签约日期:

摊位租赁合同篇四

10、_____年__月____日该小区开张之日乙方务必开门营业，此后乙方连续停业、空置、歇业不得超过七天，否则按本合同第七条第6项处理。

第六条合同的变更与解除

1、乙方在租赁期内确需中途退租，应提前一个月向甲方提出书面申请，经甲方同意后，乙方须缴清应缴费用，乙方所交保证金无偿归甲方。

2、在租赁期内，如乙方提出将商铺的承租权转租给第三者经营的，须经甲方审核同意，中途转租的，按乙方所交的保证金的_____%退还给乙方(不计息)，其余_____%保证金无偿归甲方。

3、如因不可抗力或政府有关部门征用等原因，确需收回商铺时，甲方须提前一个月通知乙方。乙方应无条件按甲方要求交还商铺，所缴的保证金在扣清乙方应缴的费用后，将余额退回乙方(不计息)，如保证金不足抵缴乙方所应交的费用，则由乙方补足差额。

摊位租赁合同篇五

承租人(以下简称乙方): _____

第一条 商铺基本情况

甲方将坐落于_____，占地面积_____平方米，另配套设施有_____的商铺出租给乙方。用途_____（以乙方营业执照核准的经营为准）。于本合同生效之日起_____日内将商铺及其相关设施交付乙方验收使用。

第二条 租期

租期共_____年，即自_____年____月____日零时起至年月日24时止。

第三条 租金和租金交纳期及条件

1. 租金：共_____元。租赁期间，甲方不得以任何理由任意调整租金。
2. 支付时间、方式：租金每_____个月交一次，第一次租金于合同生效后_____天内交给出租人，第二次租金于_____交清，以后交付方式依次类推。
3. 乙方必须按照约定向甲方缴纳租金。如无故拖欠租金，甲方给予乙方_____天的宽限期，从第_____天开始甲方有权向乙方每天按实欠租金_____%加收滞纳金。
4. 在签署本合同时，乙方向甲方交纳_____元的押金。合同期满或终止，在乙方交清租金、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和违约金等相关费用并对有损失的部分进行赔偿后，甲方即可无息退还乙方押金。

第四条 租赁期间商铺的修缮

由甲方维修的，甲方在接到乙方通知后_____日内维修好。如甲方未尽维修义务，乙方可自行维修，维修费用由甲方负担。

由乙方维修的，修理费由_____负担。

甲方(是/否)允许承租人对商铺进行改善或增设他物。合同期满，柜台的改善或增设他物的处理是：_____。

第五条 各项费用的缴纳

1. 物业管理费：乙方自行向物业管理公司缴纳。
2. 水电费：由乙方自行缴纳；(水表表底数为_____度，电表表底数为_____度，此度数以后的费用由乙方承担，直至合同期满)。
3. 使用该商铺进行商业活动产生的其他各项费用均由乙方缴纳(其中包括乙方自己申请安装电话、宽带、有线电视等设备的费用)。
4. 甲方、乙方必须按有关税收规定，按期交付各自所依法负担的纳税金额。

第六条 甲方的权利、义务

1.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期交付租金。
2.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上报各种报表，有权对乙方的经营活动是否合法、是否遵守相关纪律和有关规章制度等进行监督。
3.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 (1)擅自改变商铺的使用性质；
 - (2)擅自转租、转让商铺或利用商铺从事非法经营活动；
 - (3)逾期交纳租金，经甲方限期交纳后仍拒不交纳者；

(4) 乙方严重违反相关纪律的有关规章制度不听规劝者。

4. 甲方必须尊重乙方的经营权利，不得以监督为名干涉乙方的正当经营活动。

5. 甲方必须给予乙方以同本店商铺平等的一切经营条件，为乙方的经营活动提供方便。

第七条 乙方的权利、义务

1. 乙方在经营范围所从事的经营活动，不受甲方干预。

2. 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提供一切开展正常营业活动所必需的条件。

3. 乙方对于租用的商铺只有使用权，没有所有权，不准以任何形式进行转租，转让(个体工商户的承租经营人员必须是营业执照上核准的人员)。

4. 乙方不得利用商铺从事非法经营，其经营活动不得超出其营业执照规定的经营范围，也不得超出甲方的经营范围。

5. 乙方不得以甲方的名义从事经营活动，必须持证经营。乙方的商品销售活动必须实行现货交易，不准开展预收款式的预售或代购、代销业务。

6. 乙方必须爱护商铺设备，在租赁期间如损坏所租赁商铺设备，必须承担修复或赔偿责任。

7. 乙方必须遵守甲方的店堂纪律，端正经营态度，文明经商，礼貌待客，遵守安全消防规则，维护店容卫生。

第八条 担保方的权利、义务

1. 担保方有权对乙方的经营情况进行了解，有权要求乙方依

法经营和遵守相关纪律、规章制度，要求乙方按期向甲方交纳租金。

2. 乙方如不按期、按规定数量交纳租金，并经甲方催交仍拒不交纳时，甲方有权要求担保方代为交纳租金。担保方对此承担连带经济责任。担保方代交后，有权要求乙方偿付代交租金。

第九条 合同的变更与解除

1. 租赁期满未能续租或合同因解除等原因提前终止的，乙方应当于租赁期满或合同终止后_____日内将租赁的商铺及甲方提供的配套设施以良好、适租的状态交还甲方。乙方拒不交还的，甲方有权采取必要措施予以收回，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2. 乙方在租赁期内确需中途退租，应提前一个月向甲方提出书面申请，经甲方同意后，乙方须缴清应缴费用，乙方所交保证金无偿归甲方。

第十条 续租

1. 乙方若要求在租赁期满后继续租赁该处商铺的，应当在租赁期满前_____日书面通知甲方，甲方应当在租赁期满前对是否同意续租作出书面答复。如甲方同意续租的，双方应当重新订立租赁合同。租赁期满前甲方未作出书面答复的，视为甲方同意续租，租期为不定期，租金同本合同。

1. 若甲方在乙方没有违反本合同的情况下提前解除合同，视为甲方违约，按甲方解除合同之日起到合同期满之间租金的_____ %作为违约金支付给乙方。

甲方。

第十二条 声明及保证

甲方：

1. 甲方为一家依法设立并合法存续的企业，有权签署并有能力履行本合同。
2. 甲方签署和履行本合同所需的一切手续均已办妥并合法有效。
3. 在签署本合同时，任何法院、仲裁机构、行政机关或监管机构均未作出任何足以对甲方履行本合同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判决、裁定、裁决或具体行政行为。

1. 乙方为一家依法设立并合法存续的企业，有权签署并有能力履行本合同。
2. 乙方签署和履行本合同所需的一切手续均已办妥并合法有效。
3. 在签署本合同时，任何法院、仲裁机构、行政机关或监管机构均未作出任何足以对乙方履行本合同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判决、裁定、裁决或具体行政行为。

本合同所称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克服、不能避免并对一方当事人造成重大影响的客观事件，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洪水、地震、火灾和风暴等以及社会事件如战争、动乱、政府行为等。

如因不可抗力或政府有关部门征用等原因，确需收回商铺时，甲方须提前一个月通知乙方。乙方应无条件按甲方要求交还商铺，所缴的保证金在扣清乙方应缴的费用后，将余额退回乙方(不计息)，如保证金不足抵缴乙方所应交的费用，则由乙方补足差额。

第十五条 通知

1. 根据本合同需要发出的全部通知以及双方的文件往来及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和要求等，必须用书面形式，可采用_____（书信、传真、电报、当面送交等方式）传递。以上方式无法送达的，方可采取公告送达的方式。
2. 各方通讯地址如下：_____。
3. 一方变更通知或通讯地址，应自变更之日起_____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否则，由未通知方承担由此而引起的相应责任。

第十六条 争议的处理

1. 本合同受_____国法律管辖并按其进行解释。
 - (1) 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 (2) 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七条 解释

本合同的理解与解释应依据合同目的和文本原意进行，本合同的标题仅是为了阅读方便而设，不应影响本合同的解释。

第十八条 补充与附件

本合同未尽事宜，依照有关法律、法规执行，法律、法规未作规定的，甲乙双方可以达成书面补充协议。本合同的附件和补充合同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十九条 合同效力

本合同自双方或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为_____年，自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_份，双方各执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副本_____份，送_____留存一份。

甲方(盖章)：_____ 乙方(盖章)：_____